

CODEX ALIMENTARIUS

国际食品标准



联合国粮食
及农业组织



世界卫生组织

E-mail: codex@fao.org - www.codexalimentarius.org

可可脂标准

CXS 86-1981

1981 年通过。2001 年修订。2016 年、2022 年修正。

2022 年修正版

根据 2022 年 12 月食品法典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所作决定，
本标准内容修正如下。

页码	位置	上一版文本	修正版内容
4	5.2 非零售 包装物标签	<p>除产品名称、批次标识以及生产商、包装商、分销商和/或进口商名称及地址应在容器上出现外，本标准第 5.1 节以及《预包装食品标签通用标准》第 4 节有关信息的要求，均应在容器上或者随货发送的文件上加以注明。</p> <p>但是，批号和制造商、包装商、分销商和/或进口商名称和地址可以由识别标记取代，前提是该识别标记在所附文件上清晰可见。</p>	<p>非零售包装物标签应符合《非零售食品包装物标签通用标准》（CXS 346-2021）。</p>

1. 范围

本标准仅适用于巧克力和巧克力产品生产中用作配料的可可脂。

2. 说明

2.1 可可脂定义

可可脂是从可可豆中获取的脂肪，具有以下特征：

- 游离脂肪酸含量
(以油酸表示)：不超过 1.75% m/m
- 不皂化物：不超过 0.7% m/m，
压榨可可脂除外。针对压榨可可脂，应不超过 0.35% m/m

3. 食品添加剂

3.1 本产品不允许添加任何添加剂。

3.2 加工助剂

最大用量

己烷（62° C - 82° C） 1 mg/kg，不包括压榨可可脂

符合本标准的产品中使用的加工助剂应符合《加工助剂物质使用指南》（CXG 75-2010）。

4. 卫生

建议本标准规定所涵盖产品的制备和处理应遵循《食品卫生通用原则》（CXC 1-1969）的相关章节以及卫生规范和操作规范等其他相关食典文本。

本产品应符合依据《食品微生物标准制定与实施原则和准则》（CXG 21-1997）制定的所有微生物标准。

5. 标签

除符合《预包装食品标签通用标准》（CXS 1-1985）外，还应遵守以下规定：

5.1 产品名称

可可脂

该产品应称为“可可脂”，但“压榨可可脂”可用于符合第 2.1 节中产品描述的产品。

5.2 非零售包装物标签

非零售包装物标签应符合《非零售食品包装物标签通用标准》（CXS 346-2021）。

6. 分析和采样方法

6.1 游离脂肪酸的测定

根据国际理论和应用化学联合会（IUPAC）（1987）2.201。

6.2 不皂化物的测定

根据国际理论和应用化学联合会（IUPAC）（1987）2.401。

6.3 铅的测定

根据美国官方分析化学家协会（AOAC）934.07 或国际理论和应用化学联合会（IUPAC）方法（《理论和应用化学》，第 63 卷）。